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的邀請或要約。



YUE DA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9)

寄發有關

(1)建議按於記錄日期

每持有三股現有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的基準

公开发售不少於228,922,969股發售股份

及不多於234,320,201股發售股份；及

(2)申請清洗豁免的通函

及

建議公开发售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寄發有關(其中包括)包銷協議、建議公开发售及清洗豁免的通函予股東及公开发售的預期時間表將按本公告所載修訂。

茲提述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其中包括)包銷協議、公开发售及清洗豁免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就(其中包括)延遲寄發通函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三日的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寄發通函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包銷協議、公開發售及清洗豁免的詳情以及多份函件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予股東。

於決定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前，獨立股東務請細閱通函，尤其是「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聯席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開發售的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將修訂如下：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二月七日(星期二) 上午十時正
股東特別大會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星期四) 上午十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星期四)
以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星期五)
以除權基準買賣股份首日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一)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符合資格參與 公開發售的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三)至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記錄日期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寄發章程文件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 申請認購超額發售股份的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公開發售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間	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公佈公開發售接納結果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星期四)

寄發發售股份股票及

不獲接納超額申請的退款支票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星期五)或之前

開始買賣發售股份 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二)

上文載列的日期或截止時間僅屬指示性質，並可經本公司及包銷商透過協議進一步更改。倘上述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有任何進一步更改，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情況下公佈或通知股東。

買賣股份的風險警告

公開發售須待(其中包括)通函「包銷協議」一節項下的「公開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特別是其須待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其概要將載於通函「包銷協議」一節項下的「終止包銷協議」一段)終止方可作實。公開發售或會或不會進行。

有意自該公告日期起至公開發售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當日買賣股份的任何人士須承擔公開發售未必成為無條件或未必進行的風險。股東及本公司準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的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悅達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雲華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董立勇先生、劉曉光先生及胡懷民先生；(b)非執行董事陳雲華先生及祁廣亞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美嫻女士、崔書明先生、韓潤生先生及劉勇平博士。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有所誤導。